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 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 (西北师范大学)

关于举办 2021 年甘肃省高校辅导员培训班的通知

省内各高校:

为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把全国教育大会、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引向深入,推动我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专门力量建设,切实培养一支高质量、高水准的高校思政工作骨干队伍。根据《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和《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要求,省委教育工委决定举办 2021 年全省高校辅导员培训班,培训工作由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西北师范大学)具体承办。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主要内容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高校辅导员工作理论、实践和素质能力提升等相关内容。

二、培训对象及名额分配

(一) 培训对象

1. 第 1、2、3 期培训对象为从事高校辅导员工作满两年的专职辅导员。

2. 第 4、5 期培训对象为省内各高校近两年新入职辅导员。

3. 近 3 年已参加过全省高校辅导员培训的学员，2021 年不再参训。

（二）名额分配

每期培训班，兰州大学、西北民族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交通大学、甘肃农业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兰州财经大学、甘肃政法大学和兰州石化职业技术大学等 10 所高校择优选派 3 名学员参加，其他高校择优选派 2 名学员参加。

三、培训时间和地点

（一）培训时间

1. 第 1 期：10 月 18 日—10 月 22 日，10 月 18 日报到，10 月 22 日离会；

2. 第 2 期：10 月 25 日—10 月 29 日，10 月 25 日报到，10 月 29 日离会；

3. 第 3 期：10 月 29 日—11 月 2 日，10 月 29 日报到，11 月 2 日离会；

4. 第 4 期：11 月 2 日—11 月 6 日，11 月 2 日报到，11 月 6 日离会；

5. 第 5 期：11 月 6 日—11 月 10 日，11 月 6 日报到，11 月 10 日离会。

（二）报到地点

1. 第 1 期：陇南市成县盛世蓝天大酒店一楼大厅（成县陇南

大道中段)。

2. 第 2-5 期：西北师范大学兰苑宾馆一楼大厅（兰州市安宁区培黎广场天桥南侧）。

四、相关要求

（一）培训工作随疫情防控情况而定，如有特殊情况以承办单位的通知为准，参训学员报到时请出示“健康码”。

（二）为保证培训质量，培训期间所有学员均实行全脱产培训，请学员在培训前交接好相关工作。

（三）请各高校统一将五期培训班学员报名推荐表（附件 1）于 10 月 15 日前以“学校+2021 年全省辅导员培训班”名称打包发至 1095707980@qq.com，不接收学员单另发送，报到时提交推荐表原件。

（四）学员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承担，其他费用由项目专项经费统一承担。

（五）联系人

第 1 期：张明会 联系方式：18993930233

第 2-5 期：刘海强 联系方式：18393913002

附件 1. 2021 年甘肃省高校辅导员培训班报名推荐表

教育部高校辅导员培训和研修基地（西北师范大学）

2021 年 10 月 8 日

附件 1

2021 年甘肃省高校辅导员培训班报名推荐表

学校名称：

参训班次：第____期

姓名		性别		民族		出生年月		
最后学历		学位		专业		政治面貌		
现任职务	名称				专业技术职务	名称		
	任职时间					任职时间		
		主管工作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手机			微信号		
传真			电子信箱					
工作经历								
主要培训经历								
学校选送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报名表将作为学员档案保存，请认真填写核对，盖章并粘贴照片有效。请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前贴好电子照片并发送至 1095707980@qq.com，逾期不报名者视为自动放弃。纸质版报到时提交。